

三種公司型態怎麼選？

一、前言：為什麼精準選擇「公司型態」至關重要？

在台灣創業，你通常會面臨三種公司型態的選擇：

- 有限公司
- 股份有限公司
- 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（簡稱：閉鎖性公司）

這三種公司都具備「股東有限責任」的特性（即股東僅以其出資額或所認股份對公司負責），但它們在股東結構、決策機制、股權轉讓彈性，以及未來募資與傳承的便利性上，卻有著顯著的差異。

若在設立初期未能審慎選擇，未來一旦事業成長或需求改變，公司改組將耗費大量時間、金錢，並可能涉及繁瑣的章程修改與股東協調，甚至影響既有的股權安排。因此，在啟動事業前，釐清自身需求並選對最適合的「器皿」，是奠定成功基石的第一步。

二、認識三種公司型態的核心特徵

1. 有限公司

- **法律定義**：一人以上股東所組成，股東以其出資額為限，對公司負責。
- **主要特點**：
 - **股東人數**：1人即可設立，是最簡化的公司組織。
 - **董監事**：董事1至3人，且必須由股東擔任；無須設置監察人。
 - **股權型態**：以「出資額」形式存在，不發行股票。
 - **股權轉讓**：出資額轉讓需經其他股東過半數同意（或章程另有更高規定）。
 - **適合對象**：一人或少數人合夥的小型企業，追求簡單治理、股權穩定、不易被外人介入的模式。

2. 股份有限公司

- **法律定義**：由二人以上股東，或政府、法人股東一人所組織，全部資本分為股份；股東就其所認股份為限對公司負責。
- **主要特點**：

- **股東人數**：自然人股東至少 2 人，若為單一法人股東則可 1 人設立。
- **董監事**：董事至少 1 人（可不具股東身分）；監察人至少 1 人（可不具股東身分）（單一法人股東公司可免設）。
- **股權型態**：發行「股份」，可以有面額或無面額。
- **股權轉讓**：股份原則上可自由轉讓，除非章程另有合法限制。
- **適合對象**：中大型企業、未來規劃上市櫃、預期股東人數眾多、或需頻繁引進投資人與員工認股的公司。

3. 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

- **法律定義**：為非公開發行的股份有限公司，其章程定有股份轉讓限制，且股東人數不得超過 50 人。
- **主要特點**：
 - **本質**：可視為「股份有限公司」的一種特殊彈性規格。
 - **股東人數**：自然人 2 至 50 人；法人 1 至 50 人。
 - **股權型態**：發行「股份」，但章程必須載明股份轉讓限制（例如：需全體股東同意、限定家族成員、設定優先購買權等）。
 - **出資彈性**：可放寬在一定比例內以「勞務」或「技術」等非現金財產出資，對新創團隊、技術股東較為友善。
 - **適合對象**：家族企業（希望股權集中與傳承）、新創團隊（核心股東希望鎖股、運用勞務出資、高度客製化章程設計）。

三、關鍵面向逐項比較表

項目	有限公司	股份有限公司	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
股東人數	1 人以上	自然人：2 人以上 法人：1 人以上	自然人：2-50 人 法人：1-50 人
董事	1-3 人，須為股東	1 人以上，不必為股東	
監察人	不需設置	1 人以上（單一法人股東可免）	
股權型態	出資額	股票（有/無面額）	
股權轉讓	需其他股東過半同意	原則上自由轉讓	章程強制設有轉讓限制
勞務出資	不允許	一定比例內可勞務出資	

四、什麼情況適合哪一種？

1. 適合選擇「有限公司」

- 股東人數少：創業初期，主要為自己與一兩位親友合夥。
- 無外部募資計畫：短期內不尋求外部投資人或上市櫃規劃。
- 治理結構單純：股東即是經營者，追求極簡的公司治理。
- 重視股權穩定：不希望股權輕易變動或被外人介入。

典型案例：個人工作室、家族控股公司、初期測水溫的微型事業。

2. 適合選擇「股份有限公司」

- 有募資規劃：中長期目標包含引進外部投資人、預備上市櫃。
- 股東人數眾多或將會增加：預期股東會陸續加入。
- 重視股權流動性：希望股份能自由轉讓，便於未來股東進出。
- 專業分工：股東不一定親自參與經營，可由專業經理人擔任董事。

典型案例：成長型新創公司、規劃進入資本市場的企業、股東多元的企業。

3. 適合選擇「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」

- 家族企業傳承：希望將股權牢牢鎖在家族成員中，避免外人入股，確保控制權。
- 新創團隊特色：
 - 核心成員希望限制股份對外轉讓，維持經營權穩定。
 - 需要以勞務出資，鼓勵團隊成員以專業換取股權。
 - 希望透過章程高度客製化，設計特殊的股東權利（如複數表決權、黃金股等）。

典型案例：二代接班的家族企業、有核心技術或獨特商業模式的新創公司。

五、選型態前，請先問自己幾個關鍵問題

在做出決定前，請深入思考以下問題，這將大幅幫助您釐清需求：

1. 五年內，是否有引進外部投資人或尋求銀行貸款的可能？
2. 預計未來股東人數會停留在少數幾人，還是可能發展到超過 10 人？
3. 是否希望未來能讓員工或專業經理人透過持股方式參與公司？

4. 您的股權是否希望「只在特定範圍（如家族）內流轉」？
5. 對公司治理的透明度、監督機制（如監察人）是否有特別偏好或需求？
6. 團隊成員中，是否有希望以勞務或技術作為股權出資的夥伴？

大致原則：

- 若多數答案是「不會、大概就自己+家人」，且追求簡單穩定
→ 考慮有限公司。
- 若重視募資彈性、股權自由度，並預期擴大股東基礎
→ 直接考慮股份有限公司。
- 若同時想要股份有限公司的彈性、又想鎖定股權、又要兼顧傳承與控制權，並有勞務出資需求
→ 可考慮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，但需留意未來成長後可能需轉回一般股份有限公司的成本。

六、最終提醒：公司型態是工具，精準規劃是關鍵

有限公司、股份有限公司、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，皆為法律提供的不同工具。工具本身無優劣，關鍵在於如何善用工具以匹配您的商業策略。

真正重要的是：

- 股東間的權利義務與合作模式如何設計？
- 董事會與股東會的運作機制是否符合公司規模？
- 未來募資、股權移轉、乃至於家族傳承的路徑如何規劃？

專業建議：

在最終決定公司型態前，務必將您的商業構想、股東組成、未來 3 至 5 年發展計畫、潛在募資與傳承需求等核心資訊，與專業會計師或律師充分討論。他們將能協助您選擇最合適的公司型態，並提供客製化的章程條文設計建議，確保您的事業在穩固的法律基礎上啟航。